

新郑市涉农补贴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渠道和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1	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农机购置补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政策依据; ●申请指南: 包括补贴对象、补贴范围、补贴标准、申请程序、申请材料、咨询电话、受理单位、办理时限、联系方式等; ●补贴结果; ●监督渠道: 包括举报电话、地址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机械化管理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十六号）、《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财农〔2017〕41号）、《2018—2020年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指导意见》（农办财〔2018〕13号）、《河南省2018-2020年农业机械购置补贴实施指导意见》（豫农机计文〔2018〕29号）、《郑州市2018-2020年农业机械购置补贴实施指导意见》（郑农机文〔2018〕16号）。	自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法律、法规对政府信息公开的期限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新郑市农业农村工作委员会	政府网站	√		√		√	
2		耕地地力保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政策依据; ●申请指南: 包括补贴对象、补贴范围、补贴标准、申请程序、申请材料、咨询电话、受理单位、办理时限、联系方式等; ●补贴结果; ●监督渠道: 包括举报电话、地址等 	《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财农〔2017〕41号）、《财政部农业部关于全面推开农业“三项补贴”改革工作的通知》（财农〔2016〕26号）、《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农业厅关于印发〈河南省2016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豫财农〔2016〕56号）、《河南省农业农村厅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2019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豫农财务〔2019〕7号）	自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法律、法规对政府信息公开的期限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新郑市农业农村工作委员会	政府网站	√		√		√	

新郑市涉农补贴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渠道和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3	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新型职业农民培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政策依据; ●申请指南:包括补贴对象、补贴范围、补贴标准、申请程序、申请材料、咨询电话、受理单位、办理时限、联系方式等; ●补贴结果; ●监督渠道:包括举报电话、地址等。 	《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19年农民教育培训工作的通知》(农办科〔2019〕26号)、农业农村部 财政部关于做好2019年农业生产发展等项目实施工作的通知》(农计财发〔2019〕6号)、《河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河南省2019年农民教育培训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豫农科教〔2019〕9号)、《郑州市农业农村工作委员会关于印发郑州市2019年农民教育培训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郑农〔2019〕135号)	自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法律、法规对政府信息公开的期限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新郑市农业农村工作委员会	政府网站	√		√		√	
4		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政策依据; ●申请指南:包括补贴对象、补贴范围、补贴标准、申请程序、申请材料、咨询电话、受理单位、办理时限、联系方式等; ●补贴结果; ●监督渠道:包括举报电话、地 	《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财农〔2017〕41号)、《XX省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实施方案》	自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法律、法规对政府信息公开的期限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	政府网站	√		√		√	
5	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	强制扑杀、强制免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政策依据; ●申请指南:包括补贴对象、补贴范围、补贴标准、申请程序、申请材料、咨询电话、受理单位、办理时限、联系方式等; ●补贴结果; ●监督渠道:包括举报电话、地址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管理办法》(财农〔2017〕43号)	自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法律、法规对政府信息公开的期限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	政府网站	√		√		√	

新郑市涉农补贴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渠道和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6	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	养殖环节无害化处理补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政策依据； ●申请指南：包括补贴对象、补贴范围、补贴标准、申请程序、申请材料、咨询电话、受理单位、办理时限、联系方式等； ●补贴结果； ●监督渠道：包括举报电话、地址等 	<p>《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机制的意见》（国办发【2014】47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建立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机制的意见》（豫政办【2014】187号），《新郑市人民政府关于建立新郑市病死畜禽无害化长效机制的意通知》（新政办【2015】40号），郑州市畜牧局、郑州市财政局【2018】23号文件《郑州市财政局、郑州市畜牧局关于印发郑州市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管理办法实施细则通知》。</p>	自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法律、法规对政府信息公开的期限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	政府网站	√		√		√	